

证券代码：831503

证券简称：摘牌广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的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5年3月8日，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管理人于2025年3月7日送达的广安破管【2025】12号《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继续营业的通知》，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5年1月23日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高新区法院”）于2025年1月15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（2025）豫0191破申1号。高新区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的申请。2025年2月25日，高新区法院发布《（2025）豫0191破4号广安生物-指定管理人决定书》：高新区法院通过公开招募程序选定北京大成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为该破产案件管理人。2025年3月8日，公司接到公司管理人于2025年3月7日送达的广安破管【2025】12号《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继续营业的通知》，管理人决定继续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。

二、关于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的通知内容

郑州高新区法院于2025年1月15日以（2025）豫0191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立案受理公司破产重整一案，并依法指定北京大成（郑州）律师所事务所担任管理人。管理人接管公司后，经过认真调查研究，认为公司继续营业将有利于保护广大债权人、职工和相关各方的利益，有利于提高债务人企业的财产价值，有利于提高债权清偿比例，有利于重整程序的顺利进行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规定，管理人决定继续公司

的营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，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，将有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、化解债务危机及经营困境，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发展轨道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重整失败，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。

（二）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要求，及时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重整程序的进展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安破管【2025】12号 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继续营业的通知》

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10日